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幸	艮人姓名	林瑞東	服務機	1.新竹市正		職稱	1.處長
1 4	八、红石			1991		職稱	
	配了	禺 及 未	成年子	女	配偶	及未成	年子女
*. */	稱	謂	姓	名	稱謂		姓名
配偶			簡秀蘭		子女	林〇川	Į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 地	坐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	信 託 前	備	註
本欄空白					-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物標	赤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 備註
本欄空白		-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 票	名	稱	股		婁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)	備	•	註
中環			:	1	20,000)			10	林瑞東	103	5年1	10月	31 ⊟	前處	分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林瑞東

通知日期:103年10月21日